

中信建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提醒投资者持续完善客户身份信息的公告

为维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反洗钱法》《非居民金融账户涉税信息尽职调查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要求，中信建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持续开展客户尽职调查、客户身份信息核实与完善等工作，特提醒投资者注意如下事项：

一、个人客户

通过本公司直销网站 www.cfund108.com 或微信服务号“中信建投基金微管家”（微信号 cfund108_service）开立基金账户及办理相关业务的个人客户，须上传本人有效的身份证件照片并登记身份基本信息（包括姓名、性别、国籍、职业、住所地或工作单位地址、联系方式，身份证件或其他身证明文件的种类、号码和有效期限等），须提供税收居民身份声明、特定自然人标识等相关身份信息。

若上述身份信息缺失、已提供的身份信息错误或发生变化，通过本公司网上直销开立基金账户的个人客户请及时通过本公司直销网站 www.cfund108.com 或微信服务号“中信建投基金微管家”（微信号 cfund108_service）进行更新完善；通过代销机构开立本公司基金账户的个人客户，请及时通过相关代销机构进行更新完善。

二、非自然人客户

通过本公司开立基金账户及办理相关业务的非自然人客户须提供有效身份证件或其他身证明文件的复印件、影印件并提供客户身份基本信息（包括名称、住所、经营范围，依法设立或可依法开展经营、社会活动的执照、证件或文件的名称、号码和有效期限，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和授权办理业务人员的姓名、联系方式、身份证件或其他身证明文件的种类、号码和有效期限等），税收居民身份声明，受益所有人的身份信息及相关权利状况信息，受益所有人特定自然人标识等相关身份信息。

若上述身份信息缺失、已提供的身份信息错误或发生变化，在本公司直销柜台开立基金账户的非自然人客户需及时通过本公司直销柜台进行更新完善；通过代销机构开立本公司基金账户的非自然人客户，请及时通过相关代销机构进行更新完善。

对于以上身份证件或身份证明文件过期且未在合理期限内更新，身份信息资料不完整、不准确、未在合理期限内补充完善的，本公司将视情况采取提醒、限制或中止办理业务等措施。请投资者及时提供或更新身份信息资料，以免影响业务办理。

如有疑问，投资者可通过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9-108-108）咨询相关情况。感谢您的支持与配合。

特此公告。

中信建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12月31日